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30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严荣飞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议案，决议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结合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实施环境等因素，公司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变更实施方式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募投项目建设情况等要素及整体战略规划，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变更实施方式。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

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落实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变更实施方式的具体事项。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质量，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今后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落实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的具体事项。

3.审议通过《关于与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对外投项目，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产能布局，满足客户产能配套需求，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规划。本次对外投资

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落实关于与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具体事项。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杨洁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聘任杨洁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